



沙田區議會

財務及常務委員會
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
會議報告

(1) 委員會討論：

- (i) 修訂《沙田區議會常規》有關工作小組的成員人數，並通過將以下修訂建議推薦予沙田區議會(區議會)審批：

- 當工作小組(包括“常設工作小組”及“非常設工作小組”)的成員人數已達15人時，若再有議員/非議員/增選委員人士報名/獲提名出任工作小組成員，工作小組所屬委員會可在獲得工作小組召集人推薦的情況下，考慮通過將該工作小組的成員人數上限提高至不多於該委員會當時的全體成員人數；以及

- (ii) 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年度開支科 3 建議預算，以及通過以下 2 項臨時動議，並在相關臨時動議的前提下，通過上述建議預算合共 5,726,000 元：

“沙田區議會財務及常務委員會對警察近月牽涉的案件，例如：妨礙司法公正、藏毒、運毒及毆打露宿者等。故此建議警務處應先調撥內部資源，聽取區議會意見，教育警員及市民正確的價值觀，保障人身安全自由。基於疫情，建議將撲滅罪行撥款的 17 萬 8 千元調撥為抗疫儲備基金以備不時之需。同時促請撲滅罪行委員會參閱今次的會議的議員建議，制定有效的撲滅罪行活動。”(一致通過)；以及

“沙田區議會財務及常務委員會建議民政事務署將撲滅罪行活動及防火活動的撥款申請改為向沙田區議會地區設施管理及保安事務委員會，以符合該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並建議為該兩個委員會更正名稱為「改善治安委員會」及「防災救急委員會」。”（一致通過）

(2) 委員會通過：

(i) 建議本屆區議會工作小組採用以下的會議安排：

(a) 常設工作小組

- 每次會議維持於 2 小時之內
- 會議次數不多於其所屬委員會的會議次數

(b) 非常設工作小組

- 每次會議維持於 2 小時之內
- 會議次數不多於 4 次

(ii) 向區議會呈交二零二零至二零二一年度預算草案；以及

(iii) 沙田區青年活動委員會提交的撥款申請，詳情如下：

<u>活動名稱</u>	<u>申請款額</u>
(a) 水泉澳邨社區活動服務計劃	70,000 元
(b) 才藝開心「Share」計劃	60,000 元
(c) 沙田區傑出青年選舉 2020-2021	50,000 元
(d) 籃 Teen 運動家	50,000 元
(e) 「打打氣@美田」暨中秋感謝祭	50,000 元

(3) 委員會備悉：

(i) 沙田區議會二零一九至二零二零財政年度結算報告；以及

- (ii) 沙田區議會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的財政狀況報告。

沙田區議會秘書處
STDC 13/55/20

二零二零年五月